

南京信息工程大学文件

校发〔2018〕201号

南京信息工程大学关于授予赵远冰等 26人博士学位的决定

各单位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暂行实施办法》《南京信息工程大学博士、硕士学位授予工作细则》《南京信息工程大学关于留学生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培养的规定》，经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全面审查，决定授予赵远冰等26人理学博士学位（其中留学生1人）。名单详见附件。

附件：2018年下半年博士学位授予名单

